

梅氏日記

江樹生
譯注

梅氏日記

江樹生

譯註

目錄

圖序 壹

鄭成功接見梅氏圖 壹

普羅岷西亞地區地理位置圖 陸

鄭軍登陸台灣及進攻路線圖 捌

鄭成功與梅氏大事記 玖

出版序 拾肆

譯者序《梅氏日記》的文件來源 拾陸

一六六一年

四月三十日 貳拾壹

特寫 普羅岷西亞城堡及市鎮 貳拾貳

五月一日 貳拾伍

五月二日 貳拾捌

特寫 鄭成功首封告示內容 貳拾玖

五月三日 參拾

五月四日 參拾肆

特寫 黑人、黑鬼與黑人步鎗隊 參拾陸

五月五日 參拾玖

五月六日 肆拾

鄭成功與梅氏

大事記

一六六一年四月三十日

上午，鄭成功率領武裝士兵搭乘數百艘戎

克船，經鹿耳門港道進入內海，並在赤崁地區北方的 Zantecans 登陸。鄭軍正式與荷人對峙。

總共大約三萬名鄭軍上岸後，兵分兩路包圍普羅岷西亞城。一路繞經普城東邊的沙丘，到達普城南邊紮

營，並佔領赤崁市鎮；另一路則在荷蘭東印度公司庭園的小溪北側紮營。

夜

晚，普城地方官貓難實叮指示每人應守之崗位及兵力，並派人燒燬市鎮上之食物以免被鄭軍取用。

一六六一年五月二日

上午

午，鄭成功派荷蘭俘虜將勸降文書送到普城。

鄭軍戎克船隊與三艘

荷軍船艦，在大員港外的北邊泊船處發生激烈海戰，此役荷艦 Hecator 號爆炸沈沒。

傍晚

晚，鄭成功接到普城地方官送來的回信，說明獻城投降之事，應向大員長官商談。

一六六一年五月二日

清晨

晨，鄭軍進入普城外的馬廐，帶走荷方所有馬匹。

鄭軍戎克船

及舢舨，在內海及大員與赤崁地區之間的航道上密集巡弋，阻絕荷方與熱蘭遮城之間的交通。

上午

午九點，鄭成功派楊朝棟到普城會見地方官，荷方認為是來偵查形勢。

晚上

地方官

五月八日(拜拾壹)

特寫 鄭成功與荷蘭人的首次會談(拜拾壹)

五月十一日(拜拾貳)

五月十二日(拜拾參)

五月二十三日(拜拾肆)

五月二十四日(拜拾伍)

五月二十五日(拜拾伍)

六月中(伍拾)

特寫 鄭成功攻台時的原住民(伍拾貳)

七月底(伍拾參)

八月十一、十二日(伍拾伍)

九月中(伍拾柒)

九月十六日(伍拾捌)

特寫 援軍的震撼(陸拾)

九月二十四日(陸拾壹)

一六六二年

一月十七日(陸拾柒)

一月二十五日(陸拾捌)

二月四、五日(柒拾伍)

特寫 德籍上士 Hans Jeuriaen Rade(柒拾伍)

二月九日(柒拾柒)

普羅帳西亞城大事記(柒拾捌)

命令梅氏帶人去公司的馬廐燒燬儲存的稻子；鄭軍放火焚燒荷方放在城堡前的所有舢舨。

一六六二年五月三

日鄭

成功在赤崁市鎮接見荷方代表，強調自己是來繼承父親的財產，要荷人交出赤崁和大員咸堡。並表示若到四日早上七點普城還不投降，鄭軍將武力攻城，攻取之後絕不留活口。

晚

上，鄭軍拆除荷方公司庭園的籬笆，搬走所有物品，使雙方之間毫無阻隔。

地

方官徵詢大家對守城或締和之意見，由於城堡內缺水和武器有限，梅氏等建議談判締和，地方官於是擬定四

、五條條款並譯成中文備用。

一六六二年五月四日

鄭成功接見梅氏，並接受梅

氏代表普城遞送的締和條款，但拒絕其中荷人前往大員。最後鄭成功接見地方官，雙方當面確定條約內容，普城之荷人改往馬尼拉或其他地方；鄭成功擬定一份合約書並簽名蓋章，同時要求荷人在兩天之內即撤出

。普城

一六六二年五月五日

上午，鄭成功召集普城的荷方軍官到他的軍營，

承諾將信守締結的條款；隨後命令地方官一同前往羊廐。鄭軍留下四、五百個士兵駐守普城，其他部隊則分別由水陸兩路前往大員。

鄭成功寫信給北區荷蘭人，勸他們前來赤崁地區投降。

一六六二年五月六日

傍晚，鄭成功接收普城鑰匙，荷人正式撤離普城前去住在市鎮上，駐

紮在附近的二百名鄭軍士兵進駐城堡。

晚

上，鄭成功派楊朝棟前往荷人住處，命令荷軍交出武器，統一放置城堡保管。

一六六二年

五月八日

鄭成功勸降南區荷人的信件，由梅氏寫成荷蘭文，呼籲他們前來赤崁投降，並調十四名荷人搭戎克船，向荷艦s Gravelande號喊話勸降。

1661

Den 30en April

後查

Den eersten Maif

後查

Den 2en Maif

後查

Den 3en Maif

後查

Den 4en Maif

後查

Den 5en Maif

後查

Den 6en Maif

後查

Den 8en Maif

後查

Den 11en Maif

後查

Den 12en Maif

後查

Den 23en Maif

後查

Den 24en Maif

後查

Den 25en Maif

後查

Omtrent half Junij

後查

Ultimo Julij

後查

Den 12en Augustus

後查

Omtrent half September

後查

Den 16en September

後查

Den 24en September

後查

1662

Den 17en Januarij

後查

Den 25en Januarij

後查

Den 4en Februarij

後查

Den 9en Februarij

後查

一六六二年五月十一日

清晨，鄭成功帶領武裝騎兵前往魴港，出發前召見地方

官，宣告他自魴港回來便會攻取熱蘭遮城。

一六六二年五月十二日

鄭軍對荷人實施管制，平日不許走出赤崁市鎮街道以外，晚上敲鐘後不許上街。

一六六二年五月二

十三日

鄭成功任命楊朝棟為府尹，同時召見荷方的地方官、軍官、牧師與政務員，結果受到荷方推辭。

一六六

一六六二年五月十四日

鄭成功允許梅氏及Marthouwer的岳父留下陪伴婦孺，要求其後

，鄭軍指揮官向梅氏展示藍旗，並宣告鄭成功將在明天攻取熱蘭遮城。

一六六二年五月二十

吾鄭

軍首度對熱蘭遮城進行攻城戰，遭守城荷軍猛烈砲轟，鄭軍死亡超過千人，受傷多達七、八百人。

鄭成功見無法在短時間內攻取大員，決定住在普城，並

將赤崁地區改名為承天府，大員稱為安平鎮。

鄭成功以私佔民產為由，處斬將官吳豪；並將兩名散播謠言的荷人釘在木板上遊行示眾，以警告荷人。

一六六

一六六二年六月初

因鄭軍嚴重缺糧，鄭成功下令將大半部隊派至台灣各地進行屯墾，生產糧食。約有一萬一、二千人被派至北方，五、六千人

派至南方，承天府僅留置士兵三百人。另外，約有五千人留在狹陸、羊廐和大員市封鎖熱蘭遮城堡。

一六六二年六月

中

鄭 成功把台灣分封給所有官員與將領，每人分到南北距離八小時路程的領地；並派荷方的土地測量師分南北兩路測量領地，標出要建造城市與鄉鎮的地方。梅氏和Herman Verbiest

從麻豆北邊開始，往北部測量，到達二林時受召返回。另一組土地測量師南至Catija（茄藤），因耶崎附近原住民與鄭軍為敵而無法繼續南下測量。

最遠北至Tockotokol（可能為大肚社）。

一六六二年七月底

梅 氏協助鄭成功翻譯

一封信，那是荷人南區政務員寫給駐在茄藤荷人責怪勸降之信。

因 鄭軍欺凌原住民，Middaht的大酋長（大肚番王）聚眾攻擊鄭軍，約一千四、五百名士兵被殺。

一六六二年八月十一、十二日

由 十艘荷蘭船與一艘中國帆船組成的荷方

艦隊到達大員並停泊在南邊泊船處，使鄭軍極為驚訝與氣餒。

鄭 軍因部隊分散到各地屯墾，無法在短時間內調回，加上嚴重飢荒，士氣大受打擊，甚至有戎克船滿載士兵逃去中國沿海。

十 二日中午，鄭成功邀請地方官作客，詢問荷方派遣艦隊的動機等問題，然未有確切的答覆。

鄭 成功下令武裝赤崁地區所有的兵力進行備戰，並從中國沿海運來九、十門大砲等武器。一陣強

風與壞天氣使荷方艦隊離開岸邊，鄭軍稍鬆一口氣。

一六六二年八月十七日

鄭 軍俘擄荷艦H.C.號上的荷人，得知荷方艦隊的兵力僅約六百人，遂安心備戰。

一六六二年九月中

荷 艦再度出現。鄭成功派人在赤崁地區造大量火船，並用戎克船載著武裝士兵停泊在大員與赤崁地區之間。

一六六二年九

月十六日

上 午，鄭軍從大員市鎮和戎克船上砲轟荷方，荷方則從熱蘭遮城和軍艦上發砲還擊。鄭成功奪取兩隻小船，俘虜五、六十個荷人，並於質

詢後斬首。**各** 地鄭軍仍無法調集，赤崁地區兵力僅有二百五十人。鄭成功特地命人偽裝成自己，站在海邊來鼓舞士氣。

晚 上八點，鄭軍擊爆一艘荷艦，並奪取另一艘荷艦。此戰役鄭軍未能將五艘荷艦全部奪取或燒燬，鄭成功原意將指揮官斬首，後因其他官員求情而作罷。

傳達鄭成功的命令，要地方官及其他普城的荷人登船赴中國沿海，梅氏被命令留在赤崁。

十四日

為 求收稅，鄭成功命令楊朝棟與梅氏去內陸調查農夫的稻田面積。梅氏根據騾子的步數測量田地的長度和寬度，計算產量。鄭成功寄信給梅氏命令他要

忠實、正直地測繪稻田。**先** 前由南部調回的鄭軍，稍事歇息後又從赤崁南下至Tapaasocjong從事屯墾。由北部調回的鄭軍，則駐紮在麻豆附近開墾土地。

跑，來投靠鄭成功。**鄭** 成功為了籌措軍糧，將所有土地、房子、牛隻和農具納為公有，並規定所有栽種作物必須繳出收穫的一半。

因 鄭軍大將張進死亡，加上滿清欲與荷人聯手攻鄭，鄭成功舉行軍事會議，決議加速攻取熱蘭遮城，下令造砲架、防彈板、子彈和砲彈，並編製大量堡壘。

一六六二年二月十七日

鄭 軍備戰完成，鄭成功率領四百五十名士兵和六十名護衛軍出

發，經狹陸前往第二漁場。**鄭** 建議，決定先打下烏特勒支碉堡，再攻取熱蘭遮城。

一六六二年二

月二十五日

凌晨，鄭軍由大員市鎮、鳳梨園及北線尾沙洲三方用大砲猛烈砲轟碉堡，建築物迅速遭受損壞。整天砲轟城堡的砲彈多達一千七

百發
晚 上八點，碉堡發生爆炸，將僅餘的建築物炸燬。

一六六二年二月二十

旨

晚 上十點，鄭成功接梅氏到第二漁場帳幕，翻譯大員長官接一詢問是否締約的信函；並將鄭成功同意締約的中文信譯成荷文。

一六

六六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早 晨，鄭成功叫梅氏一起到海邊平坦地方，展示快馬射箭的技

術。鄭成功責備梅氏，懷疑他在上述覆函中，提示荷方長官拖延時間以加強軍備。

傍

晚，荷方商務員等人帶締和條約到羊廐，鄭成功以信中未將他的官銜完整寫出，不予接見。梅氏被禁止與荷方人員

講話，否則殺之。

梅

氏跟隨鄭成功搭舢舨回赤崁。途中鄭成功詢問荷蘭時局、政府、財力等狀況。

一六六二年一

月二十九日

鄭 成功與梅氏前往鳳梨園軍營，令梅氏將一封中文信譯成荷文，內容為招降荷方軍人，允諾他們可以帶走個人財物。之後派

人將信件公佈在熱蘭遮城前面。

一六六二年二月三十日

下 午，

鄭成功把梅氏叫到面前，大聲咆哮說大員的揆一欺騙他，他不再等待要發射砲擊。四點左右，荷方代表出現，鄭成功到羊廐與他們會晤，並寫信答覆荷方，明日將派官員前去熱蘭遮城與荷方長官締約。

一六六二年二月三十一日

鄭 成功派馬信等人與荷方代表商談

締約的細節。

一六六二年二月一日

傍 晚，鄭荷雙方舉行宣誓締約儀式，誓言雙方確

實遵守條約所有款項。之後梅氏被允許和荷方代表交談，梅氏說明地方官等十二人被送去中國沿海，婦女們被分送給原住民當奴隸，目前僅梅氏等三人存活。

一六六

二年二月四、五日

鄭 成功召梅氏去大員，令他去熱蘭遮城見長官，要他依條約率領人員離開城

堡。他不允許荷人在城堡內住到超過明天下午，等候召回的荷人可在船上等。荷方長官回覆，鄭成功應先送回所有俘虜包括奴隸。鄭成功因條約內並未寫到男奴和女奴而大發怒氣，只允許放回奴隸以外的荷人。之後命令梅氏與何斌翻譯倉庫存貨單，清點現款和貨物。

一六六二年二月九日

依 照鄭荷雙方

訂立的條約，荷方全體人員離開城堡，包括公司官員、軍人、職員、自由民以及所有屬於東印度公司的人。鄭成功率軍進入熱蘭遮城，正式從荷人手中接收赤崁與大員地區。

出版序

第一手鄭成功肖像畫

■今日所見的鄭成功圖像非常多種，究竟真相如何？三百四十二年前四月三十日，鄭成功率領武裝士兵從鹿耳門水道登陸台灣！荷人措手不及，五天即獻出普羅岷西亞城，鄭成功隨即圍困熱蘭遮城，並積極屯墾，展開了九個多月收復台灣的艱苦奮鬥歷程。然而對於這位民族英雄，史書所能找到的資料卻非常少。譯自荷蘭海牙檔案館內的《梅氏日記》提供了這方面的訊息：鄭成功容貌端正、個性急，處事堅持和果決等，都為我們補充了生動的血肉神氣，令人敬佩他傳奇而短促的一生。

首次公諸於世

■荷蘭古文

件之「滄海」中，有許多珍貴的「一粟」等待被發掘而出土，本書《梅氏日記》即是一例。此次首先披露於世的這本日記是荷蘭土地測量師菲力普·梅所寫的，他被公司派到亞洲，在台灣住了十九年之久。鄭成功登陸後，梅氏參與翻譯、談判過程並協助鄭成功測量屯墾土地，最後僥倖全身而退。從一六六一年四月三十日到一六六二年二月九日，梅氏逐日記載每天發生的事情。由於親眼目睹加上以寫實方式娓娓描述，這本長達九個月的日記，讀來竟像圖畫書一般，情景歷歷如在眼前，說它彷如古代的報導文學一點也不為過。又因為如實記載，如鄭成功的動作和神情，鮮活地表現出來。撇開立場不同的荷方主觀論斷之詞，讀者應當仔細領會其中珍貴的部份。另外，諸如普羅岷西亞城投降過程，鄭軍分配屯墾狀況等，梅氏因為身陷其中，格外掌握第一手報導，傳達出其他檔案文件所沒有的細節，彌補了《熱蘭遮城日誌》的不足，成為難得的史料。

探討早期台灣非看荷文

史料不可

■在早期台灣史研究上，荷文史料遠比中文史料豐富。中文史料例如《從征實錄》、

《閩海紀要》、《台灣外記》及《海上見聞錄》等都被學者認為信而有據並且多加引用，然其中少有鄭荷征戰之描寫。荷蘭的海牙檔案館是原始檔案的寶庫，其中收藏了十七世紀初至十八世紀末，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在亞洲與荷蘭往來的文件，包括決議錄、日誌、各種報告、鄭荷或清荷間往來信函、鄭成功佈告譯文、開城條約文等類，大都是當時身歷其境者所寫的原始文件或副本抄件。■基於台灣作為國際轉運點的地理位置，荷人的主要目的是貿易，但除了商業經濟之外，因為活動和

接觸的方向廣泛，這些文件內容牽涉的也就相當多元，有政治、法律、社會、族群，還有各種產業、運銷以及文化習俗等；又因文件基本上是要向公司報告的，除了有意欺騙或爭議誇張的文章外，大部份都是平實的記載，真實性相當高。只是在取捨之間，往往以他們的觀點和興趣來決定，不少我們想知道的事情並沒有記載，使我們若有所失；不過，在沒有其他文字史料的情況下，荷文史料幾乎成爲早期台灣史的僅存史料了。

大發現引起注目

浩如煙海的檔案文件，由於物換星移，認識古荷蘭文的學者有限，數百年來默默留存於檔案館之中。早期刊印於世、爲人所熟悉的僅有台灣末代長官佛列得勒克·揆一所著《被遺忘的福爾摩沙》，及東印度公司巴達維亞城的總督府日記《巴達維亞城日記》。一九八九年漢聲編輯親赴荷蘭，邀約歷史學者江樹生開始主持海牙檔案館的檔案研究，撰寫台灣史系列。一九九二年《漢聲雜誌》四十五期推出了《鄭成功與荷蘭人在台灣的最後一戰及換文締和》，首次將淹埋於檔案館的一二五大砲戰詳情，以及雙方簽訂的條約報導出來；當時研究者知道有荷人降書十八條，卻無人知曉鄭氏致荷人條約十六條，此一歷史文件之出土，一時引起重視和熱烈迴響，堪稱爲史學界的大發現。一九九七年《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台灣老地圖》更使台灣的面貌從混沌中明朗清晰起來，帶動了早期地理學探究的課題。最近兩年，江樹生應台南市政府之邀，著手翻譯《熱蘭遮城日記》，已出版第一、二兩冊。漢聲樂觀其成，如此相關台灣的重要基礎檔案，需要大家一起來整理，特別是政府的支持和出版，以便促進各個領域之研究。

另一項珍貴成果

■此次江樹生譯註的《梅氏日記》，更是另一項珍貴的台灣史成果。首先依據梅氏敘述，繪出鄭成功接見梅氏的情景，並復原普城地理位置圖，顯示鄭荷對峙的形勢。全書內容在西式文件卷冊版式中一頁一頁開展，《梅氏日記》全部原文翻譯，忠實保留其所見所思；江樹生的註釋增加了背景、事件之說明，使讀者更明白其中來龍去脈。爲了研究者查考之用，特別將古荷蘭文之手抄原文打字成印刷字體，由本書反面逐頁刊登，以利對照。讀史書所爲何事？不只是更加認識這塊土地的過去，感念先人的筆路藍縷；更期待鑑往而知來，省思未來的方向。

譯者序

《梅氏日記》的文件來源

江樹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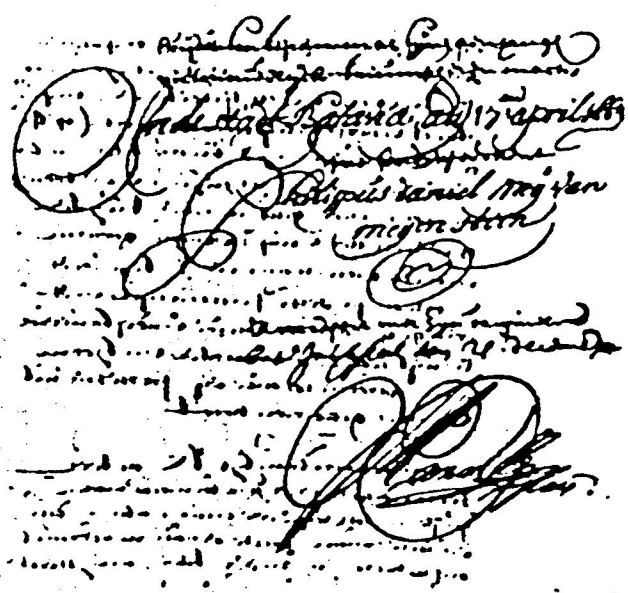
《梅氏日記》是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以下簡稱VOC）檔案中的一份文件，現存於珍藏VOC檔案的荷蘭國家檔案館，編號VOC 1238, fol. 848-914，在民國八十六年台灣大學出版的《荷蘭東印度公司有關台灣檔案目錄》（曹永和、包樂史、江樹生主編）裡編號為第二三四六號。

這份文件原來的標題是：「以下是用備忘錄記載中國官吏國姓爺猛烈攻擊福爾摩沙的經過情形，以及我們被俘擄的人在那期間的狀況」，文末署：「一六六二年四月十七日於巴達維亞市，署名Philippus Daniel Meij van Meijensteen」，又記「與他的原文相同；一六六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於巴達維亞城，P. Murville」。可知該文件的作者

Philippus Daniel Meij van Meijensteen，即本文所說的「梅氏」，於一六六二年四月十七日，在巴達維亞市（今印尼雅加達）完成這份報告交給巴達維亞的公司當局，公司當局再派人抄寫這份抄本，由秘書P. Murville於一六六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巴達維亞城核對，證實該文「與原文相同」後，寄回荷蘭給公司本部。阿姆斯特丹的公司本部收到這文件後，因原題太長，乃以《梅氏日記》標示這份文件。

有利研究的清晰抄本

按當時，VOC派駐亞洲各地的人員要送文件給上司時，基本上，都把原件留在本地，另作抄本寄出；有時，因考慮船隻可能發生意外，而把同一份文件抄寫數份，交給不同的船隻送出，在現存的VOC檔案中，我們也發現不



《梅氏日記》原同文本最後一頁

《Amsterdam》
原稿文標題
及檔案編號

Amsterdam
dagbrieven van Pilsbry
nr. 17m

少這種情形。例如荷據時期的台灣，要送文件去巴達維亞時，也大都只送抄本，把原件留在台灣。把原件留在本地，可以存檔，也可讓後任的人查考。因此，每到北風季節，台灣要派船去巴達維亞時，不少公司的人員都要忙著抄寫各種文件，準備隨船送去巴達維亞。同樣，當巴達維亞要派船回荷蘭時，也都要趕寫各種文件一起送回荷蘭本國。因此，荷蘭的VOC本部收到的文件，絕大部份是抄本，有的還是抄本的再抄本。抄本的字跡一般都比较整齊美觀，原件的字跡就潦草多了。

阿姆斯特丹VOC當局收到的原件，主要是書信，尤其是從巴達維亞寄回荷蘭的私人書信；雖然寫信的人習慣上也會把原稿留在身邊，另謄寫抄本寄出，但因係當事人親筆寄回荷蘭的信，所以阿姆斯特丹VOC當局收到這種

文件後，有時會註明是某某文件的原件。例如台灣的最後一任長官Coijck，他退回巴達維亞後，從巴達維亞寫給阿

姆斯特丹的公司十七人董事會的信，在VOC檔案中就常有註明是原件的。這種原件上的簽名，應該就是本人的簽

名。有些人，因受到環境或時間的限制，無法謄寫抄本，就把原稿寄回荷蘭，這類檔案的字跡就相當潦草，不容易

閱讀。現在想想，幸虧當時有抄寫的習慣，留下很多字跡清晰的史料，使我們方便閱讀研究，如果那些檔案都是字

跡龍飛鳳舞的文件原稿，那就不堪設想了。

累積許多人努力的歷史成果

荷蘭國家檔案館保存的《梅氏日記》，如上所述，是抄本；字跡清晰，保存狀況良好，無損無缺。說到《梅氏

日記》的文件來源，容我追述一段往事。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年），我在中國文化學院（今中國文化大學的前身）史學研究所撰寫碩士論文時，曾經去台大圖書館向曹永和先生請教。有一天，他告訴我，他已將很多荷蘭檔



案打字，裝訂成冊；並告訴我，他打字的大致內容和經過情形。後來我在日本天理大學，也從中村孝志教授得知不少有關事宜。

原來，日據時期，台北帝大（今台灣大學的前身）有幾位日本教授調查過荷蘭檔案館珍藏的VOC檔案以後，向台灣總督府申請補助，匯錢到荷蘭，請荷蘭古文專家從VOC檔案中，用現代書法手抄有關台灣的文件，寄來台北帝大；後來因戰爭漸趨激烈，無法繼續匯錢，這手抄檔案的工作就停止了。戰後日本教授紛紛離開台灣，已寄來台灣的那些VOC檔案遂留存在台大圖書館。一九四七年（民國三十六年），年輕的曹永和先生進入台大圖書館工作，他用打字機打寫這些荷蘭檔案的現代抄本，前後打了十多年。

一九七五年我來荷蘭研究VOC檔案。約兩年後，在日本一起研究的年輕荷蘭人包樂史（Leonard Blussé）也從日本回來荷蘭。有一天他問我，他想申請萊頓大學歐洲發展史中心的工作，必須寫研究計畫，不知應該怎麼寫。我建議他把整理出版《熱蘭遮城日誌》作為研究計畫提出申請。他說，這麼龐大的工作要花很多錢，大學不會同意。我告訴他，曹先生已有大部份日誌的打字本，如果他提供那些打字本，可節省很多經費和時間。他遂請我寫信問曹先生肯不肯提供。曹先生接到我的信，立刻回信慷慨答應，不久就寄來一大堆他珍藏多年的打字本的複印本。包樂史獲得歐洲發展史中心的工作，《熱蘭遮城日誌》荷文本的整理出版工作也得以開始運作。如果當年沒有曹先生那些打字本，或曹先生不肯提供他珍藏的打字本，或是沒有包樂史進入歐洲發展史中心工作，相信《熱蘭遮城日誌》到現在還不可能整理出版。

在曹永和先生寄來的眾多複印本中，我第一次看到《梅氏日記》全文；後來要研究《梅氏日記》時，也拿曹先



《梅氏日記》譯者江樹生



歷史學者包樂史（左）及田福立

生的打字本去校對原檔，節省我很多時間。這篇歷史文件，三百四十二年前，由梅氏在戰爭中的台灣陸續記錄，在回到巴達維亞（雅加達）後不久完成，又從那裡被抄寫送回荷蘭，塵封三百多年，直到約六、七十年前才被抄回台灣，二十多年前又被送來荷蘭，現在研究翻譯之後，又從荷蘭帶回台灣，由漢聲雜誌社出版，終得展現在讀者面前。歷史研究的成果，真的是長期經由許多人的努力累積而成的。

在赤崁的第一手珍貴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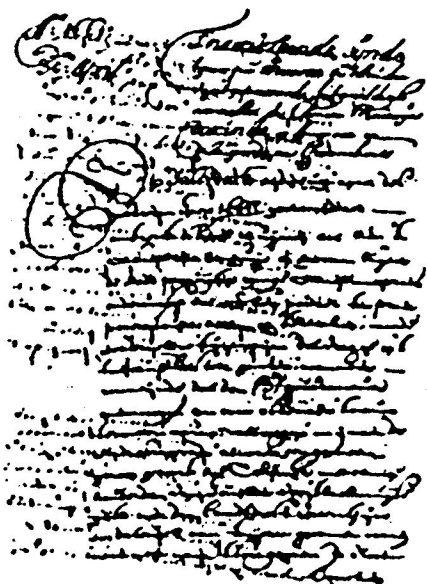
一六六一年四月三十日鄭成功率軍來台灣攻打荷蘭人，五月四日赤崁的普羅岷西亞城投降，兩天後荷蘭人交出該城堡，兩百七十個荷蘭人走出城堡，成為鄭成功的俘虜，其中一個人就是梅氏。經過約九個月的戰爭，被俘虜的

荷蘭人幾乎都死光了，梅氏是極少數倖存者中的一人。一六六二年二月戰爭結束後，荷蘭人分搭八艘船先後離開台灣，分別於一六六二年三月十六日和二十七日抵達巴達維亞。如上所述，一六六二年四月十七日梅氏就在巴達維亞市完成這份報告交給巴達維亞的公司當局。

在鄭荷交戰那九個月中的戰況，熱蘭遮城裡撰寫的《熱蘭遮城日誌》可說是現存最豐富、最完備的史料，不過，因當時熱蘭遮城被鄭軍圍困，圍城中的人對福爾摩沙本島的狀況無法掌握，以致日誌記載的疏漏也就在所難免。

《梅氏日記》因係梅氏在赤崁記錄，對當時福爾摩沙本島的實況有直接的了解，他的描寫，剛好可以補充《熱蘭遮城日誌》的不足。而且梅氏是在鄭軍佔領下的赤崁觀察記錄，因此也留下很多鄭軍活動的内部記載。

梅氏自己說，他從荷蘭一到亞洲，就被派來台灣，連續住了十九年；鄭成功來時，他約四十歲。梅氏在台灣擔任土地測量的工作，因工作的關係，他對數據特別敏銳，留下不少有關數據的史料。又因他屢次代表荷蘭方面跟鄭



《梅氏日記》原何文本第一頁

軍交涉，甚至跟鄭成功本人數次面談，因此對鄭軍以及鄭成功本人的描述，幾成這方面僅存的珍貴史料。戰爭結束，鄭荷雙方進行和談時，梅氏還被派去參與談判的一些過程，使我們得知更多締和的情節和經過情形，從而讓我們感受到鄭成功的急性和果斷。

梅氏應該是在那九個月中陸續摘記他的見聞，私自收藏，於航回巴達維亞的航程中整理，甚至開始撰寫，於回到巴達維亞後一個月內就完成這篇報告呈交公司當局。《梅氏日記》記載相當平實客觀，當時，所有文件都有被公司當作喪失福爾摩沙究責證據的可能，但梅氏仍然坦承，他主張普羅岷西亞城堅守無用的投降論。

通篇記載大都清楚可信，不過也有不少錯誤，尤其在一六六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條以後，日期相當混亂，幸好有《熱蘭遮城日誌》可資參考，已一一註明。本文中的括弧（ ），是原文的括弧，括弧〔 〕是譯者的補記。

一六六一年四月三十日

去年（一六六一）四月最後一天，星期六，上午約十點鐘，我正在赤崁的普羅岷西亞市鎮外面的中國醫院指示幾個中國水泥匠建造大門的地方時，突然看到大員城堡上飄著旗子。

那時我想，大概是長官閣下要渡航來此或要去那狹陸，

狹陸，荷蘭人對當時從熱蘭遮城堡與熱蘭遮市鎮略向東南延伸到福爾摩沙本島那狹長陸地的稱呼，楊英稱之為「崑身」，阮旻錫稱之為「鯤身」，江日昇《台灣外記》寫做「鯤身硬路」。這狹陸是從熱蘭遮城堡與熱蘭遮市鎮通往福爾摩沙本島唯一的陸路，即以後所謂的一鯤身到七鯤身的整個鯤身島。

因此，我就去普羅岷西亞市鎮。在那裡聽見大家說，國姓爺率數百艘戎克船來到鹿耳門港口

，地方官貓難實叮（Valentinj）

貓難實叮，應係 Valentinj 的音譯，他的全名為 Jacobus Valentinj，楊英和阮旻錫都稱他為「赤崁城夷長貓難實叮」。當時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在

熱蘭遮城設置「長官」，作為公司在台灣的最高行政首長，在長官之下設置「地方官」專司福爾摩沙島的事務，駐普羅岷西亞城，即赤崁城。赤崁城是一六五二年郭懷一事件以後，荷蘭人才於一六五三年興建，一六五四年完成的城堡，其遺址即今台南市的赤崁樓。

已從大員趕回來了。

於是我去（普羅岷西亞）城堡。戎克船很多，匆忙之間無法計算數量；也看見其中幾艘已經駛入鹿耳門港口。地方官下令，將放在市街前面的所有舢舨及海灘上待售的竹子，全部帶來城堡下面，我就遵命辦理了。

同時，我的妻子收拾了我們的衣服，用被單包了一些白紗，以便生病或受傷時急用，還用小箱子裝了小東西和主要文件，並帶了睡具，別無他物。

那時，敵人已將很多船隻駛入內海，

內海，指當時台灣西南沿海幾個沙洲與台灣本島沿岸之間的水域，清代稱為台江。現在台南市從西門路到安平之間

的地區，荷據時期是該內海的一部份。

在我們的注視下，毫無遭遇抵抗地，他們的士兵在距離普羅岷西亞約十

五分鐘路程（約一公里半）

「一小時路程」為當時計算距離的一種單位，等於五·六五一公里。

的 Zantecang

梅氏說，那時他們從普羅岷西亞城堡

梅氏日記

VOC 1238, fol. 848-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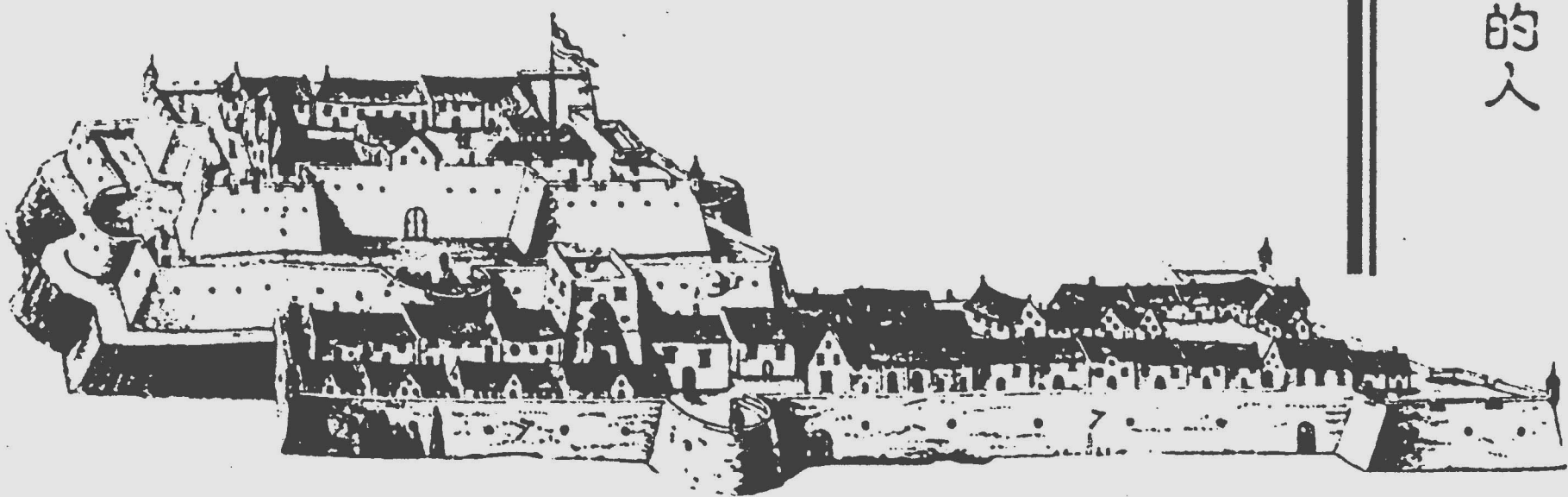
以下是用備忘錄記載

中國官吏國姓爺

猛烈攻擊福爾摩沙的經過情形

以及我們被俘擄的人

在那期間的狀況



荷據時期的熱蘭遮城。一六六九年大員鳥瞰圖局部，約翰·芬伯翁（Johannes Vingboons）繪。

上著鄭軍從Zanecang登陸。若荷文檔案拼寫地名無誤，則比較接近此音的中文地名，應該是「柴頭港」。當時的「柴頭港」可能在今「開元寺」附近。陳文達《臺灣縣志》（康熙五十九年）（與地志川目）說：「又有坑曰石頭坑，無水源，受眾流之水，經海會寺前，過大橋，由柴頭港入於海。」按「海會寺」本為鄭經的「北園別館」，康熙二十九年（一六八七）臺廈道王效帛等人認為該地為三寶勝地，乃捐資建廟，「以地處海陸之會，因而定名為海會寺」（《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二（土地志勝蹟篇），頁二四一），可知當時「海會寺」應在臺江沿岸、「柴頭港」附近，以後「海會寺」改稱「開元寺」。不過上引楊英和阮旻錫的書，都說鄭軍在「禾寮港」登陸；「禾寮港」究在何處，諸說紛紜，我想應在當時的「柴頭港」之北、「新港溪」之南，而當時的「新港溪口」應在今臺南縣永康市的「洲子尾」一帶，所以「禾寮港」應在今「開元寺」與「洲子尾」之間，確實地點尚待考證。《熱蘭遮城日誌》一六六一年九月七日條引用一個投靠荷蘭人的中國人Tunasa（陳三，音譯）的話說，在Oijaukan，又稱Smeerdorp的地方，有很多中國人推車子在那裡等候，幫鄭軍把武器、頭盔、鐵甲等物載往赤崁。此處提到的Oijaukan也應係「禾寮港」。

的磚窯旁邊登陸。

地方官乃下令，所有的婦女和孩童都要搭舢舨（中國人操航的舢舨，並派士兵護航）去大員。幾個人反對這命令，她們喊叫著說，不要跟丈夫分開；有幾個聽從這命令的，也因她們自己與周圍的人都秩序混亂，無法去到船邊。那時敵人大軍已沿著海岸行軍而來，所以她們又都回到城堡裡來。

敵軍全副武裝，士氣高昂地從位於新港車路旁的Jan Sou的農園，

新港車路旁的Jan Sou的農園，一六四四年荷蘭人繪

製一張赤崁耕地地圖，地圖上有一條向左上方通往新港的直線，即新港車路，長約十公里，路寬約四公尺，道路兩旁都有寬一公尺的排水溝，詳細情形請參閱冉福立著，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台灣老地圖》（《漢聲雜誌》一〇六期，一九九七年十月出版）下冊頁七十。Jan Sou是中國農夫，在《熱蘭遮城日誌》又寫做Son，而Jan是荷蘭人的名字，當時附加荷蘭人名字的中國人，一般是比较著名的中國人，他在新港車路旁大概有面積不小的農地。

越過高地，擊鼓吹管行軍而來，其中有幾個騎馬的。他們的軍隊有數不完的漂亮絲質旗幟，頭戴光亮的頭盔，手握大刀，迅速沿Inding的路，經過哈根那（Hagener）森

林，Inding的路與哈根那（Hagener）森林，一六五七年前後有一個活躍的稻米什一稅中國贖商，名字叫

林，Inding，他也是個重要的農夫，所謂「Inding的路」應係「Inding的農地所在那條路」的縮寫，相信那時荷蘭人不會用中國人的名字作為路名的。哈根那（Hagener）森林，Hagener的字義是「海牙的人」，荷蘭初期，在普羅岷西亞市鎮東邊偏南不遠的地方有一座森林，荷蘭人稱之為Hagener森林，因該地靠近赤崁農墾區，在一六四〇年代，雖然荷蘭人屢次下令禁止中國人砍伐，但樹木已被砍伐殆盡。不過哈根那（Hagener）森林這地名，仍然被當作地標繼續沿用。在上註提到的那張一六四四年繪製的赤崁耕地的地圖中，正中央向上那條路，應該就是此處所謂的Inding的路。

來到海邊的小森林，在普羅岷西亞北邊，公司的庭園

公司的庭園，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在

赤崁曾經建造一個公司的庭園，有建築物，有水井，大概也有樹林、菜園、花園，是公司高階官員遊憩的地方，也是公司舉行較大規模活動的場地，著名的南區與北區地方會議就在這庭園裡舉行。其地點當在今台南市赤崁樓北邊約十分鐘路程的地方。梅氏這段描述鄭軍進軍路線的文章可能有闕漏，因為描述鄭軍從普羅岷西亞城堡北邊登陸，經過城堡東邊的車路高地，繞到城堡南邊的海邊森林，之後突然說，部隊在城堡北邊公司的庭園

普羅岷西亞城堡及市鎮

荷據台灣晚期，在今日的赤崁有兩個主要的地名，即「普羅岷西亞城堡」與「普羅岷西亞市鎮」；前者是一六五二年郭懷一事件後才興建的城堡，而後者則是荷蘭人入據台灣以後最早規劃，卻成長緩慢的市鎮，到荷據後期則與大員的「熱蘭遮市鎮」並稱為台灣的兩大市鎮。楊英《從征實錄》（又稱《先王實錄》）與阮旻錫《海上見聞錄》都稱普羅岷西亞市鎮為「赤崁街」，熱蘭遮市鎮為「台灣街」，這應該是當時中國人對這兩個市鎮的稱呼。

一六二四年八月荷蘭人初到台灣時，先在北線尾設商館與中、日商人交易。不久認為北線尾的地理條件不適合為商館，決定把商館遷移到台江對岸的赤崁。一六二五年一月十四日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以下簡稱VOC）第一任台灣長官宋克（Martinus Sonck）召集議員開會，說明商館不適合設在北線尾的種種原因之後，一致決議：「要把公司所有的人員和物品，全部從北線尾砂地上搬到對岸的淡水溪旁。」並決議把這個將要建造的城市，「用荷蘭七省聯合之義，命名為普羅岷西亞（Provincien）」（《大員決議錄》，一六二五年一月十四日，VOC一〇九八，fol.114v-114r）

「普羅岷西亞（Provincien）」這個名稱，一六二五年一月就已在赤崁誕生了。

他們隨即從新港社人買到一塊地，開始設計市鎮，規劃街道，進行建設。同年十月，普羅岷西亞市鎮已粗具規模，「普羅岷西亞市已頗有進展，中國人來建造的房子約有三、四十個。公司建造的有一個給長官及其部屬住的房屋，一個大倉庫，兩個醫院，一個給班答人住

小溪後營。相信當時鄭軍是分兩路前進的，一路是梅氏描寫的，登陸後從城堡東邊繞到城堡南邊，從那裡進入普羅岷西亞市鎮，登陸當天鄭軍就已進入該市鎮了；另一路是登陸後就走捷徑去公司的庭園小溪後面紮營。小溪後面紮營，在那裡搭起上千個白色帳棚，時間是下午一點半。

那時長官親自勸告每一個人，要向神懇切祈求幫助，求神賜我們力量，祝福我們戰爭勝利，把敵人驅散嚇跑，隨後由探訪傳道帶領祈禱。祈禱還未完畢，敵人已從他們的營區各處分成數隊，向普羅岷西亞市鎮接近了。

同時我們的領港船也從大員向這邊航來，事後得知是載二百個士兵來的。當時是退潮，該領港船在距離城堡約一個步鎗射程處停泊，據我的記憶，用舢舨載五、六十個士兵上岸。

那天上午長官撥一，從熱蘭遮城堡看到鄭軍在赤崁登陸，就趕緊寫信送來普羅岷西亞城，指示貓難實叮要派兵阻止鄭軍登陸，並發動原住民助戰。貓難實叮立刻回信說，他們兵力薄弱，無法阻止鄭軍登陸，原住民也不能馬上來助戰，要求熱蘭遮城堡趕緊派援軍來赤崁支援。熱蘭遮城堡接到信，乃開會決議，要派二百個士兵由隊長Joan van Aeldorp指揮去赤崁支援。這些士兵大概在下四點左右才出發，來到赤崁沿岸，約在下午五點，因遭遇鄭軍的攻擊，只有六十個士兵上岸，進入普羅岷西亞城堡，其餘的士兵返回熱蘭遮城堡。此事中文史料似只有江日昇《台灣外記》提及，「撥一王……後而見大隊舟師已達赤崁，兵士登岸列陣，軍威盛壯，王慮其逼城，……即令黎英三從親身過援赤崁。」（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印行的版本，頁一九六）

有一千以上的武裝敵人從城堡北邊的馬廐，

馬廐，荷蘭人在赤崁開闢的堅固建築物，也是他們的倉庫。一六五二年鄭懷一率眾打到普羅

岷西亞時，荷蘭人即據那馬廐抵抗，等候援軍。

舉著飛揚的旗幟，其中有些人騎著馬沿著海岸，經過高丘的下面飛奔

而來，好像就要打進城堡裡面來。但是當他們來到五、六竿（roeden）（約二十公尺），

竿，

一竿等於三、七六七公尺。

的距離時，我們向他們發射步鎗，射了一、二發砲彈，他們損失幾個人之後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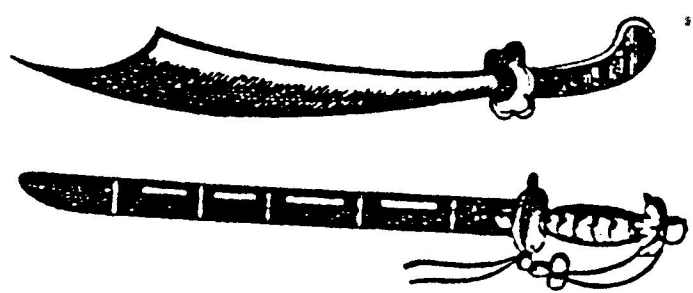
退回去了。

他們於是轉往上述領港船載來的士兵那裡，要阻止士兵上岸，使他們不能到我們這裡，然後再來攻擊我們，但被我們繼續射擊。大概用步鎗射擊了半個鐘頭之後，大員來的士兵就平安來到我們這裡了。他們於是退回高丘的後面，以躲避我們的步鎗射擊，那裡已不能從城堡用大砲射到他們，雖然距離不過七、八竿（約二十八公尺）。他們把死亡的人立刻拖出我們的視線。但他們有一個人受傷臥在城堡前面，無法救離那裡；雖然他身上已被射中幾顆子彈，躺在地上，他不肯投降，還向城堡上的人射了十九或二十枝箭，直到我們的黑人青年，

的房屋，一個木匠房，一個碑窯，一個開馬、牛和羊的廐房，以及其他雜用的房子。為了公司及中國人的房屋的安全，我們已在普羅岷西亞市的西邊，造了一個簡單卻是防火的碉堡，是由中國人建造的，在碉堡上架了四門小砲，並在碉堡周圍挖了一道乾的壕溝，碉堡內駐有十二個士兵。另在普羅岷西亞市的周圍造了一



著鐵甲、鐵盔的鄭軍。一六六二年大員烏威圖局部，阿爾布烈·赫波特（Albrecht Herport）繪。



鄭軍的大刀及佩刀



排成長列前進的鄭軍隊伍。一六六二年大員烏威圖局部。